

#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7日以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14年7月13日上午，在公司三楼第二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公司现有董事9名，其中董事沈汝浪先生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全权委托董事周世平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顾奋玲女士因公无法出席会议，全权委托独立董事李书东先生代为表决；职工代表董事安涛先生因个人原因不能出席本次董事会，共有6名董事参加现场表决。

4、会议由董事长周世平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与会董事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的规定，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对股权分置改革期间，向吉电股份全体股东所做承诺情况进行了梳理。

鉴于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在项目建成后，2008年至今始终处于亏损地步，以及未来几年吉林区域电力市场的预测，白山热电、通化热电在短期内无法实现盈利的现实情况，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规定，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拟对其上述承诺事项提出豁免申请，即：豁免将“白山热电60%股权、通化热电60%股权在项目建成或盈利后一年内以现金交易或其他方式出售给公司”的承诺事项。

（具体详见公司2014年7月15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力投资集团公司豁免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公告》。）

关联董事周世平先生、沈汝浪先生履行了回避表决，其他与会非关联董事以六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关于制订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制订规范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规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行为专项工作方案》。）

### （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增加“现金分红差异化”的内容，同意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 2014 年 7 月 15 日刊载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章程》。）

### （四）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50MW）工程。本项目工程静态投资为 37,977 万元，动态投资为 38,990 万元。资本金占固定资产投资及铺底流动资金的 20%，计 7,807 万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同意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五）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项目（2×350MW 超临界燃煤供热机组）。该项目可研估算

静态投资 29.83 亿元，动态投资 31.63 亿元，资本金占 20%，计 6.3 亿元，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同意提交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六）关于投资建设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项目的议案》。本项目静态投资 17,038 万元，动态投资 19,679 万元，资本金占总投资的 30%，计 5,903 万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解决。

#### **（七）关于成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成立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长春热电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长春热电公司，按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所属分公司建制设置，负责长春东南热电项目工程管理、投产后的生产运营以及长春市奢岭区域、双阳经济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投产后生产运营管理等工作。

#### **（八）关于安涛先生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安涛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九）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以八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拟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星

期四)在吉林省长春市人民大街 9699 号,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7 月 25 日(详细内容见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次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

- 1、审议《关于豁免控股股东履行股改承诺有关事项的议案》;
- 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审议《关于投资建设安徽南谯常山风电场工程项目的议案》;
- 4、审议《关于投资建设长春东南热电“上大压小”新建工程项目的议案》。

### 三、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七月十三日